

股票编码：002073

股票简称：青岛软控

公告编号：2009-010

青岛高校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青岛高校软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09年2月2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，于2009年3月6日上午11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

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郑雷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，会议有效。

经与会监事表决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200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本项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弃权 0 票、反对 0 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0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；

与会监事对于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08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，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08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项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公司2008年度报告》详见“巨潮资讯”网站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《摘要》详见“巨潮资讯”网站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及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弃权 0 票、反对 0 票。

3、审议通过《200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
本项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弃权 0 票、反对 0 票。

4、审议通过《2008 年度利润预案》；

经中磊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2008 年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224,074,795.64 元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提取 10%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22,796,789.47 元，加上上年度转入本年度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337,104,740.6 元，公司本年度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累计为 538,382,746.77 元。

由于公司计划进行胶州科研制造基地项目的建设，该项目主要为了解决公司当前产能瓶颈问题，提升规模、改进产品工艺和质量，同时能够拓展新的利润增长点，提高公司可持续发展的能力。该项目拟通过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建设，目前募集资金尚未到位，为保证胶州项目的顺利进行，确保股东长期更大利益，公司 200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弃权 0 票、反对 0 票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磊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0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

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，并综合考虑该所的服务质量及勤勉负责的工作态度，公司拟续聘中磊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09 年度审计机构，为公司进行会计报表审计，聘期一年，可以续聘。

本项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弃权 0 票、反对 0 票。

6、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》；

《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》详见“巨潮资讯”网站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及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。

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弃权 0 票、反对 0 票。

7、审议通过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《公司200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详见“巨潮资讯”网站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和《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08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》的有关规定，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发表意见如下：

（1）公司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国家其他相关法律法规，结合公司的所处行业、经营方式、资产结构及自身特点，建立健全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，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和风险控制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。

（2）公司已建立较完善的内部组织结构，内务审计部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，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。

（3）报告期内，公司不存在违反深交所《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及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》的情形发生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弃权 0 票、反对 0 票。

8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08 年度会计报表期初数进行调整的议案》

公司《关于2008年度会计报表期初数调整情况的说明》详见“巨潮资讯”网站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证券时报、中国证券报。

与会监事对于公司2008年度会计报表期初数的调整事项进行了审核，发表意见如下：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对于2008年度会计报表期初数进行调整是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进行的合理调整，经过调整后的会计报表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主要财务指标的计算符合有关规定的要求，监事会同意对公司2008年度会计报表期初数进行调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弃权 0 票、反对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高校软控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09年3月6日